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董事會包括5名董事，由2名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執行董事與我們訂立服務合約，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則與我們訂立委任函件。

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管理及業務營運。

董事會負責釐定業務策略及投資計劃、制訂年度財務預算及財務賬目、建議溢利分派，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所授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例如召開股東大會及執行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

下表載列董事的相關資料：

董事會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 現任職位	委任為 本公司 董事日期	加盟 本集團日期	於本集團的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程友國先生	48	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九 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九日	本集團的整體公司 策略計劃、業務 發展、主要決策及 監察本集團的管理 及營運	周小雄先生的 表叔
邱長武先生	45	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二零一六年八 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 二月二十一日	監察本集團的日常業 務營運及整體會計 及財務管理	無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其昌先生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三日	負責獨立監察 本集團之管理	無
鄭少山先生	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三日	負責獨立監察 本集團之管理	無
胡漢丕先生	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三日	負責獨立監察 本集團之管理	無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董事

執行董事

程友國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彼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程先生主要負責業務發展、為本集團制訂整體公司策略及計劃，並監察本集團的管理及經營。

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九月在廈門市集美區海滄中學完成其中學教育。彼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荊州市人事局頒發專業技術資格證書，並獲授高級工程師資格。

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二月加入廈門海監局勞務公司，並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離職前擔任經理。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十月，程先生於廈門友興貿易有限公司工作，彼的最高職位為總經理。

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創立象興集團，以取得廈門市航運及物流業正在增長中的商機。隨着業務擴展，程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六年透過象興集團創立象興物流及象興碼頭，以提供航運及物流業不同範疇的服務。

程先生現時亦因擔任董事而持有若干並非於本集團內的外部公司權益。有關該等外部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由我們的控股股東擁有惟並無納入本集團的公司」一段。

自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程先生為廈門市湖里區政協委員。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一年，程先生為廈門市湖里區商會常務理事。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程先生為廈門市海滄區委員。此外，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程先生為海滄區工商聯（商會）副會長。

邱長武先生，45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及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現時負責監察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以及整體會計及財務管理。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於加入本集團前，邱先生自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於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前稱廈門象嶼新創建碼頭有限公司）開展工作，而彼取得有關進出口代理服務、貨物運輸服務及港內運輸服務的行政、採購及重要項目招標的經驗。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彼為象興物流及象興集團的總經理，負責監察兩間公司及象興碼頭的業務營運及發展。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彼不再為象興集團的總經理，惟仍保持彼於象興物流的職責。

邱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取得中國浙江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六月，彼亦自中國武漢交通科技大學（現為武漢理工大學一部分）取得運輸管理工程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其昌先生，62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何先生累積逾40年航運及物流業的經驗。自一九七六年六月至一九八一年十一月，何先生首先於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企劃部擔任登船核査員，其後於數次升遷後，彼成為初級船隻策劃員。其後，彼自一九八一年十一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加入寶隆洋行（香港）有限公司擔任營運經理逾12年。隨後，彼自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十二月於寶澤運輸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自一九九六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何先生於新世界港口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惠揚港口投資有限公司）擔任營運總經理。彼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所有碼頭之整體營運。

何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取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鄭少山先生，47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鄭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起為本地專業會計師行龐志鈞會計師行的高級審計經理，彼負責多項審核、稅務及首次公開發售工作。於加入龐志鈞會計師行前，鄭先生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任職於Hangerton Group Limited，並出任臨時會計師。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鄭先生擔任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高級核數師。其後，鄭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戴江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除於不同的會計師行工作外，鄭先生亦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於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96）出任審核主管。鄭先生取得25年審核、會計、企業融資及稅務工作的經驗。

鄭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取得專業會計碩士學位。鄭先生為專業會計師，並分別自二零零七年四月及二零一四年五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胡漢丕先生，68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胡先生自一九七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一月於廈門擔任不同公職。自此，彼自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七年五月加入廈門市土地開發總公司擔任總經理。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胡先生獲委任為廈門象嶼保稅區（現稱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廈門片區）管委會的副主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升遷為主任。自二零零七年五月起，彼獲委任為廈門象嶼保稅區秘書，直至彼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退休。

胡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完成中國北京科技大學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所需的課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確認：(i)彼並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ii)彼與任何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並無任何關係；(iii)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權益披露」一節所披露者外，彼概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iv)並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規定須就彼披露的其他資料；及(v)就我們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遵循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集團現時的企業管治架構是否有效。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我們高級管理層的相關資料：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 齡	於本集團的 現任職位	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日期	加盟本集團日期	於本集團的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姚愛明先生	41	象興物流的副總經理及象興碼頭的總經理	二零零二年 九月九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九日	管理碼頭服務、與不同部門主管協調、維護汽車及設施以及處理客戶關係。	無
周小雄先生	41	象興物流的副總經理	二零零二年 九月九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九日	處理象興物流的經營及與政府機構聯絡	程先生的表弟

姚愛明先生，41歲，象興物流的副總經理及象興碼頭的總經理。姚先生負責管理碼頭服務，主要與不同部門主管協調、維護汽車及設備以及處理客戶關係。

姚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加盟象興集團，並擔任象興集團助理總經理，負責協助總經理推行項目，直至二零零二年九月為止。其後，彼分別自二零零二年九月及二零零六年九月起於象興物流及象興碼頭擔任高級管理層。

在接受安全生產法培訓後，姚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取得中國繼續教育聯合學院轄下中國勞動保護科學技術學會的安全生產法證書。於加入本集團前，姚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獲中國港口協會及上海海港職工大學聯合頒發證書。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周小雄先生，41歲，為象興物流的副總經理。彼現時負責處理象興物流的日常經營，並與政府機關聯絡。周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加盟象興集團，並擔任副總經理直至二零零二年九月。於加盟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取得廈門市機械技工學校頒發的機電鉗工文憑。

公司秘書

王端秀女士，49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法律、監管及其他合規事宜。

王女士於審核、企業內部控制及合規事宜方面擁有饒富經驗。自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王女士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助理經理，負責計劃及編製審計方案。王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加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現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並負責多項職責，包括制定追蹤懷疑或疑似違反聯交所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監管程序。王女士亦負責審閱交易所參與者訂立的內部控制程序。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離職前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風險管理部經理。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王女士擔任新鴻基證券有限公司合規界別的副總裁，負責設計及制定其合規監管程序。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王女士於東方滙財證券有限公司擔任合規經理，負責處理所有合規相關事宜。

王女士自一九九五年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王女士於一九九二年一月自香港浸會學院（現稱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金融碩士學位。

授權代表

邱長武先生及王端秀女士已獲委任為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的授權代表。有關其履歷，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各段。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委任中州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3條，合規顧問將就(其中包括)下列事項為本公司提供意見：

- (1) (於發佈前)任何法定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
- (2)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3) 本公司擬以與本文件所載有別的方式運用[編纂]所得款項淨額，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任何本文件的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4) 聯交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合規顧問的委任條款將於[編纂]開始，並於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就其於[編纂]後起計第二個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結束，或直至終止協議(以較早發生者為準)。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我們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及企業管治報告採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資料、監察財務報告進度、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系統及審核過程，並執行其他由董事會指派的職責及責任。

現時，審核委員會由鄭少山先生、何其昌先生及胡漢丕先生組成。鄭少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及5.35條，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我們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段及企業管治報告採納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責為審閱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向董事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作出推薦意見，並確保概無董事釐訂其自身薪酬。

現時，薪酬委員會由胡漢丕先生、何其昌先生及鄭少山先生組成。胡漢丕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段所採納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挑選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選或就此作出推薦建議。

現時，提名委員會由何其昌先生、鄭少山先生及胡漢丕先生組成。何其昌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已付予董事酬金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為人民幣1,320,000元、人民幣1,342,000元及人民幣1,338,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已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兩名董事)酬金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惟不包括銷售佣金)分別約為人民幣319,000元、人民幣326,000元及人民幣328,000元。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概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已付或應付其他酬金。

於[編纂]完成後，薪酬委員會將經考慮董事表現及市場標準就董事的酬金作出推薦意見，而酬金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過往酬金未必反映董事酬金的日後水平。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彼等概無收取酌情花紅。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支付，或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收取作為加盟或於加盟我們後的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支付，或董事或前任董事概無收取作為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務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之任何其他職務之補償。概無董事須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酬金的安排。

有關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酬金之額外資料及有關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約758名僱員，彼等由本集團直接聘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一節中「僱員」一段。

本集團視僱員為我們業績成功的重要資產。應付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

我們認為，我們的僱傭關係整體而言屬滿意。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就招聘或挽留具經驗的僱員上遭遇任何重大困難，一般業務營運亦無因勞資糾紛或罷工遭受任何重大干擾。我們的僱員概無集團談判協議或工會代表。